**學生輔導紀錄申請家長同意書**

**本人為**  (學生身分證字號： )**之法定代理人**（與該生之關係： ）**，為協助子女所需輔導工作完整銜接，提供其必要之協助，同意**  (原就讀學校全稱)**將子女就讀期間之輔導摘要資料，提供給桃園市桃園區南門國小；本人所同意轉銜之學生輔導相關資料，僅供輔導相關人員查閱，桃園市桃園區南門國小應妥善保管，並善盡保密責任**。

此致

(原就讀學校全稱)

**※同意可提供的學生輔導相關資料**(請勾選)**：**

□導師輔導資料記錄表(B)或其摘要表

□輔導老師及相關專業輔導人員輔導記錄表或其摘要表

請說明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**※其他建議與叮嚀事項**(若無則免填)**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

簽名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　年 月 日

備註：

* 學校及學生輔導工作相關人員依學生輔導法、個人資料保護法及行政程序法等相關規定，蒐集、處理或利用學生輔導資料。
* 所同意轉銜之輔導相關紀錄，僅供輔導相關人員查閱，不會用於其他用途，並確實遵守學生輔導法第17條及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辦法第8條有關保密之規定；並善盡資料保管之責任。
* 學生輔導工作相關人員應謹守專業倫理，維護學生接受輔導專業服務之權益。